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財經事務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二十四樓



立法會CB(4)892/20-21(01)號文件

FINANCIAL SERVICES BRANCH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24TH FLOOR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 TEL.: 2810 2201

圖文傳真 FAX.: 2527 0292

本函檔號 OUR REF.: INS/1/5C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S/2/20

(電郵)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交通運輸業保險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秘書
陳向紅女士

陳女士：

交通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

交通運輸業保險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2021年4月7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謝謝你於2021年4月7日的來函。

2. 經徵詢運輸及房屋局和保險業監管局，政府就來函所述有關2021年4月7日會議的跟進事項的回覆載於附件。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曾鳳怡



代行)

2021年4月30日

副本送： 運輸及房屋局 (經辦人：郭善兒女士)
保險業監管局 (經辦人：林瑞江先生)

交通運輸業保險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2021年4月7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跟進事項 (建議)	當局回應
(a)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接管香港保險業聯會(保聯)的「預防保險詐騙偵測系統」(偵測系統),以進一步發展該數據庫	據保監局從保聯了解,保聯於2018年建立的偵測系統的主要功能是透過人工智能及數據分析查找出懷疑索償詐騙個案。由於這系統為索償詐騙資料庫,故不能取代的士業界期望建立的有關涉及的士司機的交通意外和索償資料庫。保監局樂意與保聯合作加強宣傳推廣,以提升參與率和數據流量,改善系統運作成效。
(b)	參照出租車行業的保險責任安排,對出租的士和公共小巴實施司機責任制;在該安排中,出租車司機須購買第三方保險,並對他們疏忽的駕駛行為負責	<p>有建議認為應參考租車公司的安排,實施司機責任制,要求的士和小巴司機自行購買一份第三者保險,以承擔其在駕駛車輛期間發生意外所招致的相關責任,而車主則只需負責購買有關車輛性能的保險。</p> <p>根據《汽車保險(第三者風險)條例》(第272章)第4條規定,任何人在道路上使用汽車,或致使或允許任何其他人在道路上使用汽車,必須就該人</p>

跟進事項 (建議)	當局回應
	<p>或該其他人(視屬何情況而定)對車輛的使用備有一份有效的和符合該條例規定的第三者風險保險單或保證單。此外,《道路交通(車輛登記及領牌)規例》(第374E章)第21條亦規定,登記車主為其車輛申領車輛牌照(包括續領車輛牌照)時,須向運輸署遞交登記車主名下有關該車輛的保險單,而該保險單在車輛牌照生效日仍屬有效。現行規定旨在確保車輛在道路上使用時,備有有效的第三者保險,為第三者提供保障。</p> <p>據了解,香港的租車公司會就其出租車輛購買第三者保險,而租車費用中已包括有關保險,租用人毋須自行購買一份第三者保險。一般而言,租車公司在租車前會向租用人收取一筆押金(俗稱「墊底費」),以支付如發生意外,該租用人須負責的最高賠償額。若沒有發生意外,該筆押金會於租期後退還租用人。部分租車公司容許租用人選擇支付額外費用,以減低租用人駕駛期間因發生意外而須負責的最高賠償額。</p> <p>我們了解現時的士業界亦有類似運作。車主/車行一般在租出的士時會向的士司機收取一筆按金,若發生交通意外而涉及司機過失,有關按金會被</p>

	跟進事項 (建議)	當局回應
		<p>沒收。若沒有發生意外，該筆按金會在租用期完結後退還租車司機。我們相信有關安排能為的士司機提供一定誘因，促使他們注意駕駛安全，減少發生意外。</p> <p>要求的士和小巴司機自行購買第三者保險的建議會對相關行業帶來重大影響和改變，涉及相當複雜的問題，包括對業界人手（包括兼職和替更司機）的影響、保費的水平，以及對處理保險索償的程序、時間和費用的影響等。政府在探討建議的可行性時，必須小心考慮和謹慎平衡各持份者的意見。此外，從不同的士團體向小組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可見，的士業界對有關建議意見紛紜，政府必須小心平衡業界內各持份者的意見。</p>
(c)	與保險公司商討，為安裝了已受認可的設備並利用雲端平台防止交通事故的的士和公共小巴提供較高的保險折扣	<p>據保監局了解，行車記錄儀可以提倡良好駕駛態度。目前，法例並沒有強制要求的士必須安裝此類設備，一些保險公司會選擇透過保單條款訂明若索償人能提供有關的意外片段記錄，便會降低墊底費。</p> <p>保監局亦知悉，保險業界有見政府規定公共小巴必須安裝車速限制器後，其承保表現明顯有所改</p>

	跟進事項 (建議)	當局回應
		善，故支持廣泛地採用各項可行的器材或科技，加強道路安全及防範保險詐騙。
(d)	有見無償付能力賠償基金有所盈餘，與香港汽車保險局商討暫緩汽車保單保費中徵費或下調徵費率的可行性	香港汽車保險局在與保監局商討後，已承諾會參考精算師提交的獨立意見，於不影響基金可持續性的情況下，研究是否有空間調整徵費模式。香港汽車保險局預計在2021年內完成有關研究。